

油政办〔2021〕109号

关于印发《油坊店乡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乡直各单位：

《油坊店乡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方案》已经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金寨县油坊店乡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2日

油坊店乡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方案

为实现“生态受保护、林业增效益、百姓得实惠”目标，根据《中共金寨县委、金寨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寨县创建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金办〔2019〕21号）精神，结合乡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省、市、县关于林业生态建设战略部署，坚持严格保护、系统治理、合理利用、惠民富乡，以保护修复林业生态、提升森林质量为重点，咬定青山不放松，不断开创生态文明建设新局面。落实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制，建立乡、村两级林长制，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到位、运行高效的林业生态保护发展机制，为实现森林资源永续利用、建设绿色美好家园提供制度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生物多样性，因地制宜，分类保护，精准施策，全面提升林业生态、经济、社会三大效益。

——坚持创新发展、改善民生。深化各项林业改革，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调动全社会发展林业的积极性。大力发展特色高效林业，促进绿色富民惠民，增进人民群众发展林业的获得感。——坚持问题导向、因地施策。结合乡域实际，因地施策，科学管理，分类经营，大力拓展国土绿化空间，加强库区、水库上级支流的森林资源保护力度。

——坚持党政同责、部门联动。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明确乡、村和职能部门责任，强化部门协作，层层压实责任。

——坚持严格考核、强化监督。建立健全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制定科学的考核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制度，坚持依法治林，造管并举，强化督查检查，严肃问责查处。

三、主要目标

2021年，全面完成林业增绿增效行动计划，全乡林地总面积达到24.2万亩，森林面积保有量超过23.8万亩，活立木总蓄积量超过83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到80%，林业总产值达到2.7亿元。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8%以下。完成人工造林2400亩，新建油茶高效经济林产业扶贫基地1800亩。创建森林村庄8个。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5%以内，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到2025年，林业发展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林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林业生态产品和林产品供给能力全面增强，全面实现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有机统一。

四、组织体系

(一)调整乡、村两级林长制人员。因乡党委换届及人事变动，乡及时更新调整林长和副林长，分别由乡党委书记、乡长和党政班子成员担任；村设立村级林长和副林长，分别由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担任。

(二)充实林长制办公室人手。乡设立林长制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林业站，林业站长任办公室主任，明确一名工

作人员专司林长制工作。

（三）完善林长制联席会议制度。林长制联席会议由林长、副林长和职能部门负责同志组成，副林长主持日常工作。联席会议由林长、副林长负责召集，每半年召开一次，协调解决林长制推进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五、主要任务

（一）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实行严格的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制度，严守森林生态保护红线。严格执行森林采伐和林地征占用管理规定，坚持凭证采伐，依法使用林地。加强生态公益林管护，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禁止对天然林进行皆伐改造，严禁移植天然大树进城绿化。全面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对古树名木挂牌保护，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的森林生态系统修复力度，构建以公益林为重点的自然生态保护体系，维护生物多样性。

（二）持续推进城乡造林绿化。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深入实施“映山红”、“桂花”、“河柳”工程，坚持人工造林与封山育林相结合，实现应绿尽绿。全面开展“三线三边”植树绿化行动，重点抓好乡内 209 省道和乡村主干道沿线绿化提升，打造生态走廊。巩固森林村庄创建成果，构筑绿色生态安全屏障，推进城乡绿化一体化。

（三）全面提升森林质量效益。深入实施森林抚育经营和退化林修复，采取“封、改、补、抚”等措施，推进毛竹、板栗、杉木等低产林改造，优化树种结构，促进林分生长，提高单位面积森林蓄积量和产量，提高森林综合功能和效益。大力发展油茶林和名优茶、菌药等林下经济新兴产业，提升擦亮“全国长寿之乡”、“天然氧吧”金字招牌，积极发

展全域森林旅游，推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积极谋划和编制林业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惠农富民奖补政策，因地制宜整合森林资源，依托林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等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引导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与生产经营，形成长效林业扶贫开发模式，助力脱贫攻坚，促进农民致富。

(四) 预防治理森林灾害。建立健全森林防灾减灾体系。全面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野外火源管控，提升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装备保障水平，加强专业扑火队伍管理，建立长效机制，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和重大人员伤亡事故。认真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责任，加强监测预警、检验检疫和应急除治，明确重点，强化保障，突出做好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

(五) 强化执法监督管理。整合乡域林业执法力量，扎实开展森林资源保护管理集中整治。加大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强化宣传效果。依法查处乱砍滥伐林木、非法使用林地、乱捕滥猎野生动物、乱采滥挖野生植物、违法调运有害疫木等案件，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六、责任区域

林长制责任区域以森林生态区位为基础结合区域总体规划进行划分。乡级林长责任区域为本乡辖区内的森林资源，分别划分为响洪甸水库一线“森林+水体”的森林生态休闲保护区、西茶谷“森林+茶产业+水体”的森林乡村旅游区、莲花山“森林+自然景观+道教文化”的全域森林旅游区、209省道沿线“森林+农业+村庄”森林生态保护修复区。村级林长责任区域为本村辖区的森林资源。

七、工作职责

（一）林长、副林长职责。林长、副林长负责全乡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监督、考核乡级职能部门和村级林长履行职责情况；乡级林长和副林长负责组织指导责任区域开展森林培育、森林资源保护、森林生态修复、林业产业发展等工作，对村级林长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建立健全基层护林体系，强化林权人权益保护和监管，确保落实到位。

（二）林长制联席会议职责。研究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的有关重大问题；研究决定林长制工作的相关制度和办法；协调解决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推行林长制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执法监督和综合考核工作。

（三）林长制办公室职责。执行林长制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提出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工作方案、相关制度及考核办法；指导协调各村各职能部门全面落实林长制各项工作措施。

八、保障措施

（一）健全队伍，明确责任。乡级林长制组织要认真筹划，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狠抓落实。各村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出台村级林长制工作方案，方案内容要简明充实。一要明确工作任务，设定村级林长制组织在森林资源保护、林业增绿增效、防灾减灾等方面近期远期工作目标。二要健全组织体系，确保在村级林长制组织领导下，组建以公益林护林员和生态护林员为主的专职护林队，村两委分管林业同志为队长，公益林护林员为副队长，专门

从事护林育林和林业防灾减灾工作。三要落实督查考核，明确护林员管护职责和管护区域，依据油坊店乡生态护林员考核细则，对生态护林员进行量化考核，对认真履职、成绩突出、被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护林员报乡政府表彰奖励，对工作不胜任、不尽责、被评定为不合格等次的护林员扣减管护工资，直至解聘。

（二）保障经费，完善机制。整合公益林管护资金、林业项目资金、生态护林员资金，用于资源保护管理，林长制工作经费由乡财政列入预算。建立林长制联席会议制度、责任制度、工作督查等制度，构建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长效机制。

（三）加强协调，部门联动。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涉及林长制联席会议各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要在林长的组织领导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全力推进，确保成效。

（四）大力宣传，广泛动员。各地要在林区主要路口和重点地段设立林长制公示牌，标明林长职责、森林资源概况、监督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法律法规宣传，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和支持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大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森林资源保护与发展的良好氛围。

附：1. 油坊店乡林长制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及成员单位名单

2. 油坊店乡分林长人员名单及责任区域

3. 油坊店乡林长制成员单位职责

附件 1:

油坊店乡林长制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及 成员单位名单

林 长：冯雪松 乡党委书记（主持乡党委全面工作）
叶 蔚 乡 长（主持乡政府全面工作）
副林长：简祖明 乡党委副书记
邓春晖 乡党委副书记
柴 媛 乡党委委员
汪可心 乡纪委书记
江从明 乡党委委员
郑曼曼 副乡长（常务）
叶长春 副乡长
李绍盛 乡党委委员

成员单位：青山派出所、乡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乡
农业农村管理服务中心、乡财政和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乡自然
资源规划管理服务中心、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乡司法
所、乡初级中学、乡中心小学、乡卫生院

林长制联席会议具体工作由林长制办公室承担。林长制
办公室设在乡林业站，陈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油坊店乡责任区域林长、副林长名单

1、响洪甸水库一线生态休闲保护区内的森林资源（该区域包括龚冲、石堰、黄良村库区一线第一层山脊）

林长：简祖明 乡党委副书记

副林长：方翠霞 乡财政和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2、西茶谷休闲旅游区内的森林资源（该区域包括面冲村全部和朱堂村周院村响洪甸水库一线第一层山脊）

林长：叶长春 副乡长

副林长：江涛 乡农技中心主任

3、莲花山全域森林旅游区的森林资源（该区域包括东莲、西莲村全部和黄良、周院村西部深山区）

林长：郑曼曼 副乡长

副林长：吴泽峰 乡国土所长

4、209 省道沿线两边的森林资源（该区域包括龚冲、元冲、油店、黄良、朱堂、周院村 209 省道沿线两边第一层山脊）

林长：邓春晖 乡党委副书记

副林长：陈绍军 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附件 3:

油坊店乡林长制职能部门职责

乡林长制成员和职能部门应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配合推进林长制各项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青山公安派出所：负责查处办理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承担森林资源保护管理、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以及森林火灾扑救等职责。

乡自然资源规划管理服务中心：协调保障林业生态建设用地；负责协调矿产资源开发过程中的森林资源保护；指导废弃矿山植被恢复治理工作；组织并监督实施森林、林地等自然资源资产的统一确权颁证登记。组织、协调、指导全乡造林绿化和生态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乡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县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等工作；查处办理破坏森林资源案件；监管全乡生态护林员的巡护工作；承办林长联席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乡财政和资产管理服务中心：落实林长制工作经费和专项发展基金，协调造林绿化、森林抚育保护管理和生态补偿所需资金，并监督资金使用。

乡农业农村管理服务中心：负责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积极落实“生物农药替代化学农药，有机肥料替代化学肥料”，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涉林生产等工作。

乡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村街道园林绿化和管护。组织实施主要交通干线公路两侧绿化和林木管理；协助组织运力为森林火灾处置救援提供运输保障。负责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的市场监管。

乡司法所：负责涉林司法调解，法律援助，为林权权利人提供司法保障。

乡初级中学：指导和组织开展中学生生态文明教育，加强校园绿化建设。

乡中心小学：指导和组织开展小学生生态文明教育，加强校园绿化建设。

乡卫生院：协调、指导森林火灾受伤人员救治；指导做好野生动物对人传染疫病的防控工作。

乡乡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负责林长制宣传报道工作。

